

中共南京邮电大学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

党研发〔2024〕2号

关于评选南京邮电大学第二届研究生 “德育之星”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报告中“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，深化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、社会主义教育，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”的要求，落实高校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，提升研究生道德素养，倡导良好道德风尚，在全校范围内形成示范引领作用，学校决定开展第二届研究生“德育之星”的评选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全校在籍研究生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1、热爱祖国，热爱中国共产党，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；

2、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在社会公德、学术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建设中事迹突出，具有良好的道德素质，是校内师生认可的道德标杆；

3、在助人为乐、见义勇为、诚实守信、敬业奉献、自强不息、尊师孝亲、责任担当等方面表现突出，事迹感人，获得师生赞誉及良好社会影响。

三、获奖名额及表彰

学校从各学院推荐的候选者中评选 10 名表现特别优异、贡献特别突出、影响特别广泛的研究生为“德育之星”获得者，颁发荣誉证书，并予以表彰。

四、评选原则及流程

1、评选原则：坚持“以德为先、公平公开公正”的原则。

2、评选流程：

(1)、个人提出申请。符合条件的研究生按照通知要求向所在学院提交申请表（见附件）及相关证明材料；

(2)、学院评选推荐。各学院对申请人评选并征求导师意见。每个学院推荐名额原则上不超过 2 名。各学院公示无异议后将推荐人的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纸质版于 3 月 22 日前交至仙林校区行政南楼 440 室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 ygl@njupt.edu.cn（邮件注明：德育之星评选材料）；

(3)、学校评审、公示及表彰。学校根据各学院推荐情况和研

究生申报材料进行综合评审，公示评审结果无异议后，确定获奖人选并对获奖研究生进行表彰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本次评选要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，以先进德育事迹感召和谐的道德风尚，为研究生成长成才提供强有力的思想道德保障。

1、精心组织，严格把关。

各学院要充分认识研究生“德育之星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重要意义，严格审核，明确专人，精心组织，严格把关，切实把评选活动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，确保推荐的候选人能够叫得响、立得起，经得住事实的检验和时间的考验，使评选表彰工作具有可信度和权威性。

2、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

各学院要将本次评选工作作为研究生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、自我提升的有效载体，号召广大研究生见贤思齐、争先创优，进一步凝聚科研报国、胸怀家国的精神和力量，使“德育之星”的获得者成为广大研究生学习的榜样，促进校园文明程度和道德水平的进一步提高。

附件：《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“德育之星”申请表》



党委研究生工作部

2024年3月8日印发

附件：

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“德育之星”申请表

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|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|
| 姓名 | | 性别 | | 培养层次 | | 照片 (可用电子照) |
| 学号 | | 民族 | | 政治面貌 | | |
| 培养单位 | (学院名称) | | | | | |
| 手机号码 | | | | | | |
| 个人事迹 简要介 (1000字 以内) | 本人承诺相关情况说明及补充证明材料均真实准确。 | | | | | |
| 民主评议 情况 | (注明民主评议形式及结果, 申请人排名, 公示情况等) | | | | | |
| 导师 意见 | 导师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培养单位 推荐意见 | 分管领导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 (单位盖章) | | | | | |
| 学校意见 | _____ 年 月 日 (单位盖章) | | | | | |

填表说明：1. 表格所有内容为必填项 2. 填写内容简明扼要 3. 补充内容可附页。